

## 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3月12日，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认定核心员工提名的议案》、《关于〈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就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本次在册股东均放弃对本次定向增发股票的优先认购权，并签署《关于放弃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函》。

#### （二）在册股东的认定：

公司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份认购的股

权登记日为2018年3月7日。

(三) 在册股东认缴款安排：

在册股东参与本次股票认购的与新增投资者安排一致。

## 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 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计11人，其中公司在册股东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6名，公司核心员工2名，新增合格投资者3名。本次发行认购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等规定的合格投资者的规定。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3.2元，本次股票拟发行数量为14,100,000.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45,120,000.00元，认购方式均为现金认购。

本次股票发行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股数 (万股)	认购价格 (元)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方式
1	钱忠怡	400	3.20	1280.00	现金
2	岳灵贵	33	3.20	105.60	现金
3	陈卫义	20	3.20	64.00	现金
4	顾晓红	20	3.20	64.00	现金
5	高利丰	12	3.20	38.40	现金
6	顾世明	10	3.20	32.00	现金
7	周苏芳	135	3.20	432.00	现金
8	谢晋山	60	3.20	192.00	现金

9	王建波	250	3.20	800.00	现金
10	谢国锋	250	3.20	800.00	现金
11	黄保英	220	3.20	704.00	现金
合计		1410	——	4512.00	——

(二) 缴款的时间安排：

- 1、缴款起始日：2018年3月15日（含当日）
- 2、缴款截止日：2018年3月20日（含当日）

(三) 认购程序：

1、本次股票发行缴款日期自2018年3月15日8:30开始，截止到2018年3月20日15:00止，认购人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验资指定账户。2018年3月20日15:00之前认购资金未到账的，视为放弃认购。

2、各认购人将认购资金存入指定账户当日，应当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或扫描后邮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gaolifeng@china-hs.cn)，同时电话确认。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15:00前，公司确认各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四) 其他相关事项

无

### 三、缴款账户

户名：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行银行苏州分行张家港支行

账号：512904496810401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1、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本公告确定的指定账户信息填写，如因认购人原因导致出现差错的责任由认购者承担；

2、汇款金额必须以“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之（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中的“认购数量×认购价格”确定的金额缴纳认购款，汇款金额少于应缴纳认购款的，以实际较少金额为准，若汇款金额多于应缴纳认购款的，公司将予以退回；

3、汇款人名称或姓名应与“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之（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中所列认购人的名称或姓名完全一致，并汇入指定账户。同时注意：1）在汇款“用途”一栏注明：“投资款”；2）在汇款“备注”一栏中注明认购人名称和认购股份数；3）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要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 四、其他注意事项

1、缴纳后请及时与公司联系，确认资金到账情况。

2、认购方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公司将通过电话与认购方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由于认购人无法联系而导致认购人未按本公告履行相关义务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方自行承担。

3、公司股票发行认购期间的工作时间为工作日的上午08:30-12:00，下午13:30-17:00。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高利丰

电话：0512-56927503

传真：0512-58435776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巨桥村

邮政编码：215600

邮箱地址：[gaolifeng@china-hs.cn](mailto:gaolifeng@china-hs.cn)

特此公告。

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3月12日